

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9月4日，电话通知。
- 2、 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9月14日上午10:00
-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罗志强
-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要求，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与会董事经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远东宏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远东宏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租赁”）以“售后回租”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并签署《售后回租赁合同》、《所有权转让协议》等相关合同，融资金额（租赁物件协议价款）为人民币 1,120.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24 个月。公司关联方罗志强、毛鹏珍、罗胤豪、何佳莹为公司本次融资租赁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上述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于 2017 年 9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3）。

2、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3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罗志强、毛鹏珍为本议案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4、因上述关联担保属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范围内，并已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本次交易涉及的金额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故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所有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14日